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ST 禾信　　公告编号：2026-077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75 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吴明、上海堰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上海量羲技术有限公司 56.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同意公司向吴明发行 1,395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040 万元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 15,04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不超过 15,040.00 万元		
发行对象	不超过三十五名特定对象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使用金额占全部募集配套资金金额的比例
	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3,640.00	90.69%
	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	1,400.00	9.31%
	合计	15,040.00	100.00%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同意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事宜，包括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变更、注销以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报备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完成之日止。公司将不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三方监管协议》签署两个交易日内另行公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